

# 老城杂忆

一想到那记忆中的老城，心中的一种别样的情思，便油然而生了。

老城坐落在沈阳的旧城区内，它周围的一切，已借着经济发展的东风，出落得与从前迥异，它被包围在现代的光鲜之下，自然显得与众不同。整个城区大约百米见方，举目四望，不难看出这些不足三层的建筑物，经历了多少的沧桑。它们大抵是砖瓦建成，门窗的木框腐朽不堪，墙角杂草丛生，有些连屋脊也参差不齐了。屋顶上的瓦片经过多年的风吹雨打和太阳的炙烤，已经松软得要裂开来。据说当年这些楼房都是分配给铁路职工的一等住宅，不知怎的成了被遗忘的一隅，几十年原地踏步下来，如今已经鲜有问津了。

然而，我觉得，自己曾在老城里生活的那个夏天，确实是快活而值得纪念的。

老城是自然的宠儿，是自然之神设在城市的一座港湾。早在春回大地之时，巷子里的新草便勃勃的长起了，像是给大地盖了层绒被，一入夏天，这绒被便慢慢长高了，变密了，一丛丛的非常喜人。在上面缓缓踱步，无疑是自然对心灵的灌溉了。

到了盛夏时节，空气便骤然膨胀起来。举手投足之间，都能产生一股燥热的波动。这时的老城，便仿佛被置于笼屉之中。这时人们便会各寻阴凉之处，或闲谈短长，或设案对弈，以远离酷暑的不见休止的折磨。然而小孩子们当然不会闲着，夏天是玩乐的最好时节——尽

管往往闷热，但孩子们却能让风儿永远掠过耳畔——因为他们总是快乐的奔跑。在深邃细长的巷子间，他们往往打起水仗来。水的线条便在阳光下肆意的飞舞着，再阳光下映出彩虹的光影，从烈日炎炎到夕阳西下，一天便在孩子们的欢笑中逝去了。

之于我个人而言，我是最喜欢老城的夏天的。惟有桃花落处叶茂时，老城才尽显它的风韵，一种厚重的传统的历史的风韵。它不是繁花点缀的仙子，而是身着绿袍的隐士。我个人是喜静的，每逢焦热难耐的午后，便会卧在床上小憩一会儿，炽热的阳光火一样凌空而下，透过翳蔽着窗儿的大杨树的叶片，树影把屋里的红木地板分割得支离破碎。有闲的时候，便往往静卧至红日西垂，在阳台上搁一面镜子，陶醉于天花板上的一片绯红——一天过去了。除了这片晚霞，什么也没留下，而心中却感到前所未有的快乐了。

老城是他的居民的守护神，他有诠释美好的神力。有时会赶上夏季迅急的夜雨，狂风拼命撕扯着窗棂，屋内长久回荡着咣当的响声。老城的人们都怀揣着一颗不安宁的心入梦……第二天一早，太阳重新将这个世界普照得异常明丽，从上到下，整个老城像是在清水中浣洗了一遍，一切都是那么干净，那么纯粹，那个风暴肆虐的夜，完全被眼下安宁的老城、树梢的水滴和人们的欢声笑语擦去了一只留下一切美好的痕迹。

老城真可算得上一个世外桃源了。它的人们，都有着怡然的脾性和天真的内心，它们真的很满足，也认为这种命运无须改变。平常，邻里之间共话家长里短，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，笑容感染了老城平凡

的岁月；这里的人们无一例外地骑自行车或步行出门，土地上交杂着人、车的痕迹和一些小动物的爪印。回到老城，金钱和利益便忽的消失了，没有人谈论它们，仿佛在这一瞬，它们已经被遗忘了。安宁的生活，吃穿用度尽在掌握……老城啊，平凡的老城承载了太多的祥和和幸福，而它们却是源于这凋敝的老屋中，尚能安贫乐道，无欲无求的人们啊。

生活像万花筒，老城的生活便是其中的精彩——远离了喧嚣和物欲横流的都市生活，使老城俨然成了一片圣地。每一个研究生活的人，都该为它顶礼。